

# 說「代代棗陽人」

編輯室



民國三十八年是一個分水嶺，大約 60 萬軍民由大陸「撤退」到台灣，他們都認為只是暫守台灣，總有一天回到自己的故鄉。但是，超過一甲子的時光流去，他們雖然也回去探親訪友過，但大部分已將台灣視為第二故鄉，因為他們已當爺爺（奶奶），甚至已是「曾祖父」（曾奶奶）了。

我們棗陽同鄉會，已成立三十年（文獻也進入 31 期）當年初期的中堅份子，不是已離開人間，要不白髮蒼蒼，就是行動不便，但他（她）們依然對同鄉會有深厚的感情、認同、愛護，希望同鄉會永遠保有。

但無可厚非的，每年的農曆年後的團拜，參加的人數年呈減少的趨勢，所以如何讓棗陽第二代、第三代，甚至第四代認同，是刻不容緩的事。

所謂的第一代，第二代、第三代……，如何分野呢？說起來真的不好分，但我們認為可以這麼分：

第一代：他們來台灣的時候大約是三十以下，大部分是二十左右，也許只有十幾歲，他們對棗陽有足夠的認識，因為他們的童年、青年是在棗陽度過的，他們仍口操棗陽鄉

音，有些人也許已在棗陽有妻兒……他們對「棗陽同鄉會」是很認同的，因為他們有足夠的「棗陽細胞」。

第二代：他們是跟著父母或親人來到台灣，那時頂多上小學（有些還抱在父母懷抱）。他們也許沒到過棗陽，也不會講棗陽方言，因為他的童年是在外地或台灣過的。第二代還包含在台灣出生的，他們現在也都步入壯年，甚至老年，也已有了孩子或有了孫子，他們知道自己是棗陽人，但對棗陽沒啥認識，不過，雖然對棗陽沒有深厚的感情，但絕對認同棗陽，因為棗陽是他們父母的家鄉，他們既是孝子（女），所以盡管他們沒回過棗陽，但絕不會不認同棗陽。

第三代：他們的父母是棗陽的第二代，身分證上登記的出生地是台北市（或其他台灣地名）。他不會在身分證看到任何關於棗陽的一絲息訊，他們當然不會說棗陽話，說的是「台灣國語」。他們之中，不但沒回過棗陽，還會有不同程度的「反棗」，譬如：不想回棗陽、不想參加同鄉會的春節團拜、更誇張地不認為是棗陽人……等。

第四代：他們是第三代的子女，當然更不會認識棗陽了。他們現在年紀還小，需要父母或長輩多加「棗陽教育」。

說到此地，我想要表明的是：第二代應該深切了解自己的祖先是棗陽，要擁護、認同、支持、參與「同鄉會」，要對自己的子女「機會教育」，譬如帶著他們參與一年一度的「春節團拜」。我們第三代棗陽鄉親們，要深切明白自己的祖籍是「湖北棗陽」，是生於台灣的棗陽人。我們希望他們能從「參加同鄉會」做起，拿到《棗陽文獻》後多多翻閱，千萬別棄之不顧！真是「**南無阿彌陀佛**」（謎底）

